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蔣詞安

電話: 03-3322101#7472

電子信箱: nancy31636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3日 發文字號: 桃教終字第114010917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六 (376735100E 1140109170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40109170 ATTACH2. pdf)

主旨:轉知有關本府社會局舉辦「桃園市114年志願服務獎勵表 揚活動」一案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14年10月31日桃社團字第1140098227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將公開表揚榮獲志工貢獻獎(金質獎)及績優服 務獎(志工、志工家庭、志工團隊)獲獎者,請運用單位 (校)轉知獲獎者本人親自出席受獎,另請榮獲績優志工團 隊推派5名團隊代表出席受獎。

三、表揚時間及地點如下:

- (-)時間:114年11月15日(六)上午9時30分。
- (二)地點:桃園市立圖書館平鎮分館演藝廳(桃園市平鎮區 環南路三段88號)。
- 四、本次活動規劃及聯繫事宜,本府社會局已委由「倉曲創意 有限公司」(下稱廠商)辦理,廠商將於近日寄送活動邀請 卡及相關通知予各獲獎者之運用單位(校),請協助調查所





屬獲獎志工出席意願,並於114年11月5日前填妥出席表單,如有疑問可聯絡承辦人林先生,聯絡電話: (03) 510-1220。填寫出席表單如下:

- (一)志工貢獻獎(金質獎):(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8rYsDYb2wJoNFMjr6)
- (二)績優服務獎: (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12kEKphQzyewiWbS7)
- 五、所有獲獎者之獎狀(座)及獎品,於表揚活動是日均無須領取(亦無須代領),本府社會局將於表揚活動結束後於114年 12月底前統一寄至獲獎者所屬之運用單位(校),並請擇公 開場合予以轉頒表揚,以激勵志工士氣。
- 六、檢附本年度獲獎名單「114年度桃園市志願服務獎勵」之志 工貢獻獎及績優服務獎名冊各1份;本府社會局亦公告於本 市志願服務整合資訊平台之最新消息(網址:

https://reurl.cc/KlGDjm)。

正本: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快樂國 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內定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仁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圖 書館、桃園市龍潭區雙龍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南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 光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楓樹國民小學、老街溪河川教育中心、桃園市中壢 區華勛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山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中壢國民小學、桃 園市桃園區大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北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勇國民 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大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忠貞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楊光 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大有國民中學、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觀音 區上大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北門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自立國民小學、桃 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信義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興國國民 小學、桃園市立同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文華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建德 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新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、桃園市楊梅區 瑞塘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、桃園 市平鎮區文化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政府家庭教育中心、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 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潮音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迴龍國 民中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元生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大園區埔心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 梅區瑞梅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八德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新興國民小學、 桃園市平鎮區南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大崙國民中







學、桃園市平鎮區新勢國民小學、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西 門國民小學

副本: 電2075/11/03文 交 22 模:51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

